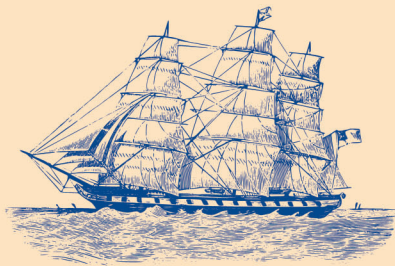




Robinson Crusoe



# 鲁滨逊 漂流记



[英]笛福 著 《书立方》编委会 编



名著文库 | Classic Library

  
书立方  
心享悦读

漂洋过海，冒险，独自在荒岛生存28年，解救野人，建立“王国”……这是英国第一部现实主义长篇巨著，它的作者因此被誉为“英国和欧洲小说之父”。

上海科学普及出版社

· 书立方 · 名著文库 ·

# 鲁滨逊漂流记



书立方

[英] 笛福 著 《书立方》编委会 编

上海科学普及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鲁滨逊漂流记 / (英) 笛福著; 《书立方》编委会编. —上海: 上海科学普及出版社, 2012.1

(书立方·名著文库)

ISBN 978-7-5427-5143-0

I. ①鲁… II. ①笛… ②书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251687号

书立方 名著文库



鲁滨逊漂流记 [英] 笛福 著  
《书立方》编委会 编


本册责任编辑: 刘湘雯

统筹: 刘湘雯

上海科学普及出版社 出版发行

(上海市中山北路832号 邮编: 200070 <http://www.pspsh.com>)

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

制作:  (www.rzbook.com)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890mm × 1300mm 1/64

印张: 60 字数: 1600千字

版次: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200.00元 (全20册)

ISBN 978-7-5427-5143-0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邮购电话: 010-65929703

## 前言

《鲁滨逊漂流记》出版于1719年，是18世纪英国“小说之父”丹尼尔·笛福（1660？~1731）的代表作，是英国文学史上第一部现实主义小说。近300年来，这部小说已出了几百版，几乎世界上所有的文字都有它的译本。它被誉为英国文学史上第一部长篇小说，是世界儿童文学宝库中的不朽名著。

这部小说是笛福根据当时一个真实的故事创作而成的。1704年，28岁的英国水手亚历山大·塞爾科克因在航行中与船长发生争执，一气之下只身在大西洋中一个岛上度过了四年（一说五年）。在荒岛上，“他借《圣经》消除孤寂和绝望，用带来的工具建房



子……他还和自己驯养的羊群与猫群跳舞。”亚历山大的经历，正是鲁滨逊漂流故事的原型。

《鲁滨逊漂流记》之所以深受世界各国大小读者的喜爱，是因为作者塑造了鲁滨逊这个别具个性的人物形象，他在极端恶劣的自然环境中顽强不屈、奋发搏斗的精神很具震撼力。整个作品的叙述语言简洁明快，描画事物栩栩如生，人物感情抒写得真切动人。

“害怕危险的心理比危险本身还要可怕一万倍。”对今天的广大青少年来说，阅读这部作品，可以激励他们勇于冒险、坚持进取的精神；激励他们面对困难和危险时，既要有大无畏的凛然气概，又要有一种认真对待、仔细研究的求实态度。只有如此，才能像鲁滨逊那样不畏艰险、百折不挠，不断创造奇迹。



# 目录

鲁滨逊漂流记

- 第一章 航海梦想 ..... 6
- 第二章 沦为奴隶 ..... 12
- 第三章 一次万劫不复的海难 ..... 18
- 第四章 流落荒岛 ..... 24
- 第五章 荒岛日记 ..... 36
- 第六章 荒岛新生活 ..... 51
- 第七章 危险的环岛旅行 ..... 62
- 第八章 荒岛上有野人 ..... 71
- 第九章 星期五的到来 ..... 88
- 第十章 与星期五在一起的生活 ..... 106
- 第十一章 忠诚憨厚的星期五 ..... 116
- 第十二章 准备逃离荒岛 ..... 135
- 第十三章 搭救受害船长 ..... 141
- 第十四章 回到英国 ..... 160
- 第十五章 星期五杀熊 ..... 169
- 第十六章 被狼群围堵 ..... 181
- 第十七章 结束漂流生涯 ..... 189

## 第一章

### 航海梦想



1632年的一天，我降生在约克市一个上流社会家庭。我父亲是德国人，移居英国赫尔市后，做生意赚了钱就搬到约克市定居，在那儿还娶了我母亲。我的外公姓鲁滨逊，在当地算名门望族，所以我也取名鲁滨逊·克罗索。

我在家里排行老小，最受父母疼爱，因此被宠坏了，没有学到谋生的手艺，从小只会胡思乱想，一心想出洋远游。听说我有两个哥哥。大哥是驻扎在佛兰德的英国步兵团中校，可是他在敦刻尔克附近与西班牙人作战时牺牲了。至于二哥，则直接消失了，没人知道他的下落。

那时，我父亲年纪大了，但他非常明事理，送我去寄宿学校就读，上免费学校接受乡村义务教育。总之，他一心一意想要我将来学法律，做个有能力有修养的人，就像他一样。可是我却对这些没有多少兴趣，只是想航海。无论他们谁来劝说我，都没有用。

一天早晨，父亲把我叫进他的卧室，十分恳

切地对我说：“你真的想出去航海吗？为什么要离开我和你母亲？孩子，我很想知道你真正的想法，我们父子好好谈一谈。”我好奇地看着他，想知道父亲要说什么。

“你若留在家乡，我可以给你幸福的生活，帮助你进入上流社会，介绍很多漂亮的女孩给你认识，只要你勤劳，我们的家族会因你而兴旺发达的。”父亲看着我，我沉默无语。

“那些去远洋冒险的人，不是穷得没饭吃就是一些带着幻想的暴富者，他们那些人野心勃勃，想靠捷径发家致富，这种做法很荒唐。其实，中间阶层的社会地位才是最理想的……”父亲幽幽的眼神注视着我。

“可是，父亲，我从小一直有这个梦想……”我着急地辩解。父亲可不想听我解释，为了这个家，这份家业，他无论如何不会赞同让我离开的。

“如果你执意去做那样愚蠢的事情，上帝也不会保佑你的。”父亲的这段话后来成了我遭遇的预言。但这并不能改变我出海的决心。我希望母亲可以帮助我，但她同样不理解我的理想。

“你真的想让我再失去一个儿子吗？你怎么这么不懂事？”母亲大发脾气。

我知道，要说服他们是不可能的。但一年以后，我还是如愿以偿地离家出走了。那是1651年9月1日，我永远都记得这一天。那天，我和一位朋友搭上了他父亲的船，从赫尔市驶往伦敦。第一次航海，我以为自己就是一名伟大的航海家了，心情激动不已。虽然面临风暴时我曾恐慌万分，一次又一次地发誓，如果上帝在这次航行中留我一命，今生今世再也不乘船出海了。但第三天风暴一过，再加上朋友的鼓励，我很快又被风平浪静的迷人的大海吸引住了。

于是，我开始了水手般的生活，品尝水手们调制的美味的甜酒，尽管不胜酒力，每每都被灌得大醉，我仍尽情地和水手们喝酒胡闹。喝醉酒，什么烦恼和担忧都忘了。

船出海的第六天，我们到达了雅茅斯锚地。经历了一场大风暴，大家都显得有些筋疲力尽，船也走得很慢。这时，天气尽管非常晴朗，却一直刮着逆风，让我们不得不在海中停泊处抛锚。船上的水手们认为这块避风港非常安全，再加上我们的船十分牢固，锚索、辘轳、缆篷等一应设备都相当结实，所以大家该干什么照样干什么。

就这样到了第八天早晨，风势骤然增大，海

上浪花异常猛烈，船也晃得厉害，仿佛被风轻轻一吹我们就能飘走似的。到了中午，大海卷起了狂澜，像恶魔般肆意吞噬着大海上的一切。我们的船里也进了好多水，船体很不稳定，随时都有可能被“海神”吃掉。无奈，船长只好下令放下备用大锚。这样一来，我们就在船头下了两个锚，而且把锚索放到了最长。

风暴越来越大，水手们惊慌失措，有的站立不稳差点滑到海里。幸好，船长经验丰富，他小心谨慎，力图保护自己的船，不停地指挥水手们做这做那。可是，情况越来越危险了，船长也显得无能为力，当他经过我的舱房时，我似乎听见他在低声向上帝祷告：“我最信仰的上帝呀！可怜我们吧，不要让我们的船沉没，求求你了，救救你的信徒吧！”

但上帝好像并没有马上给海神下命令。我走出舱房时，看见外面到处都是惨淡的景象，到处乱糟糟的。突然，有人大叫起来，原来停在我们前面约一海里远的一艘船已经沉没了。另外两艘船在狂风的肆虐下，被吹得脱了锚，只能带着摧折的桅杆，如一片树叶，漂进了大海。

傍晚时分，风浪实在太太，眼看船就要被吹

翻了，大副和水手长都恳求船长砍掉前桅杆，船长当然拒绝了，因为他不想损坏自己的船。可是，水手长抗议说：“如果您不同意砍掉前桅杆，船就会沉没，我们都得死在这里，谁也回不去，见不了家人。”

船长无奈地答应了。可是刚把前桅杆砍断，主桅杆失去了控制，一下子摇摆起来，不停地被强烈的海风吹进海里，我们又只好连主桅杆也一起砍断，和别的船只一样，我们的船也只剩下光秃秃的甲板了。

我颤抖着双腿，心惊胆战地看着这一切。我只是一个初次航海的小青年，遇上这样的大风暴，忽然让我想到了死亡，并非由于害怕，而是想起了自己违背的誓言，把一次次的忏悔抛在脑后，无数次将承诺忘记，这种恐惧比怕死更为严重。

我们的船虽然坚固，可是装的货物太多太重，吃水很深，没有桅杆的船就这样随风摆动，像地震一样让人无法正常站立。有人不时喊船要沉了，这时，我还不懂“沉”是什么意思。只看到船长、水手长，以及其他一些比较有头脑的人都在不断地祈祷。突然，船下有人跑上来报告说：“船底漏水了！”接着，又有一个水手跑上来说：“底

舱里已积水四英尺深了。”

船长大喊：“大家快下舱抽水，救船，快，快呀！”

于是，全船的人都被叫去抽水。在这慌乱的情形中，我却因为恐慌与惧怕，两次晕了过去。就在这危急关头，一艘轻量级的船听见了船长的鸣枪，顺风飘来，仁慈地搭救了我们。

我们在雅茅斯登陆，并在当地受到了热情款待，还得到了一些去伦敦或回赫尔的旅费。

我当时如果有点头脑，一定会选择回赫尔，我的家。那里有期盼我的父母，有等待我的幸福生活。可是，也许是我的噩运还没满，我竟然不愿意回家，还想继续我的航海梦想。

船长用非常严厉的口吻对我说：“年轻人，打消你的航海梦想吧。这次的灾难就是你不适合航海的凶兆啊。”

我当时年轻气盛，对他的话不理不睬，一意孤行踏上了前往伦敦的陆路。虽然心里还在不断作斗争，回家、航海，这两个念头一路上在我脑海里闪烁。但我不想被人取笑，不想永远失去航海的机会。我要重新打起精神，再次奔向我的航海梦想。

## 第二章

### 沦为奴隶



不久，我又踏上了一艘驶往非洲几内亚的船，并和一位好心的船长成了莫逆之交。后来，在船长的殷切指导下，我开始真正学起水手的基本常识，不但学会了一些航海的知识和方法，还学会了记航海日志和观察天文。我既学会了做水手，又学会了做商人，用价值四十英镑的货物翻倍赚到了三百英镑的利润。

正是这次航行的成功让我踌躇满志，坚定了航海梦想，也走上了一条断送我一生前程的路。

船长去世后，我很沮丧，但还是一个人带了不到一百英镑的货物，准备去几内亚走一趟。余下的二百英镑全都寄存在船长的寡妇那里。她和船长一样公正无私。

但我无论如何都没有想到，这是一次最倒霉的航行。一天拂晓，一艘土耳其海盗船突然从撒累开来，飞速从我们后面追了上来。船上的海盗不停地大喊：“把船停下来，你们是跑不掉的！”

我们听了，都非常害怕，船长下令张开大

帆，加快速度。可是，海盗的船比我们的快得多，很快就逼近了我们。惊险刺激的战斗开始了，我们用十二门大炮抵挡他们的十八门大炮，他们船上的



二百多人一起用枪向我们射击，我们船上都是商人和货物，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，只能隐蔽和躲藏，虽然也有水手拿枪去抵抗，但都无济于事。

很快，我们投降了。船上所有的人都做了俘虏。不久，其他人都被送到皇宫里去了，只有我被留下来，成了海盗船长的奴隶。这时，父亲的话突然浮现在我的脑子里，我想，这是老天爷对我的惩罚。难道我的苦难就这么开始了吗？

我一直没有跟着主人出海的机会，两年中没有找到任何逃跑的机会。

但有一阵，一个意外的机会却悄然来临。那

时，我的主人由于很长时间没有出海，没钱买先进的出海设备，就经常摇着舢板，在附近的开放锚地捕鱼。我和一个摩尔小孩佐立负责给他摇船，且都是捕鱼高手，很讨主人欢心。

一次出海迷路后，主人把那艘小船好好地改造了一番，他让另外一个英国奴隶在我们的小船上做了个小舱，里面放些大米、面包、咖啡以及水和饮料之类的食物，同时还给他自己准备了指南针和爱喝的酒。

有一次，主人说有两三位很有身份的摩尔人要来我们的长舢板上玩，为了款待客人，酒菜食品头天晚上就被送上了船。而后，主人吩咐我去大船上取三支短枪，还准备了许多子弹和火药，因为他们捕鱼的时候还想顺便打几只鸟。

我很快就准备好了需要的一切，等着宴席开始。可是，过了一会儿，却只有主人一个人来了，他说：“客人临时有事不来了，但是晚上会来家里吃晚饭。你们去打点鱼来，晚上招待客人。”

我听了他的话，突然激动起来，天哪，我期待已久的逃亡机会来了！

我开始着手准备远航的物品，当然，我不能明目张胆地做，全拿去捕鱼做借口。食物、淡水、

粗线、斧子、锯子、锤子，还有枪和火药……一切准备就绪，我们开始出港捕鱼了。

港口堡垒里的士兵和我们很熟，笑着和我们打了个招呼。佐立和莫利在出海不到一海里的地方就张帆捕鱼。我想方设法让渔船走得更远一些，于是故意钓不到鱼，甚至把钓到的鱼全都偷偷放掉。然后，我对他们两个说：“这里恐怕没有鱼，太耽误时间了，主人会着急的。我们还是再往前面去看看吧？”他们同意了。我们又把船划到三海里外的地方，我趁摩尔人莫利不注意，一把将他推到海里，他是个游泳高手，很快就追上了小船，我拿出枪来，逼着他朝岸边游。

“莫利，我不想伤害你，但你敢上船我就打烂你的头！”我朝水中的莫利喊道。莫利水性真的很好，像条大鱼似的很快就游得不见了。至于那个小孩佐立，我对他说：“假如你忠诚地跟随我，发誓不背叛我，我会让你成为一个出色的人，不然我就把你扔进海里。”佐立天真无邪地笑了，并且答应忠诚地跟随我。

我们的船飞速行驶，为避免那些摩尔人追上来，干脆顺着风势，一口气在海面上走了五天。等到风势转为南风的时候，我才驶向海岸，在一

条河口下了锚。

这是个被遗弃的荒岛，岛上没一个人，只有成群的野兽在岸上水边狂吠咆哮，把佐立吓得差点哭了。这时天色已黑，隐隐约约中，有一头巨兽向我们游了过来。佐立大喊着让我抛锚，我却转身进船舱拿出枪，朝那个大家伙开了一枪。它立刻怒吼着朝岸上游去。

枪声一响，整个岛上的野兽都乱吼乱叫起来，仿佛要把整个小岛震翻，那声音加上漆黑的深夜，真是让人毛骨悚然。

所幸的是，次日天亮我们很顺利地上了岸，不但没有遭到野人或野兽的袭击，佐立还很快打到了一只野兔，并找到了充足的淡水。接下来的十几天，我们坐着渔船绕道环行，一路上，我们一连好几次冒险上岸取水。有一次，还在一个小岬角打死了一头狮子，砍下了狮掌，又花了一整天的时间把狮子皮割了下来，摊在舱顶上暴晒。

我们的船，又不分昼夜地向南行驶了十一二天，希望能早点到达佛得海角一带，因为从欧洲开往几内亚海岸，或者去巴西，以及东印度群岛的商船，全都要经过这个海角或这些群岛。如果在那儿有幸遇到欧洲的商船，我们就有希望得